

北京市门头沟区农业农村局

门头沟区关于下达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央及北京市有关办法和工作安排，现将 2026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下达给你们。我区本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名额 5 个，分配资金 150 万元。本次计划安排项目 5 个，总投资额 161.85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0 万元，自筹资金 11.85 万元。对于计划安排项目，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计划实施，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按相关程序办理。

联系电话：010-60865185（区级）

附件：北京市门头沟区 2026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附件

北京市门头沟区2026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公告）

序号	乡镇	村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额	资金来源 (万元)	实施期限 (年- /月- 年/ 月)	预期 绩效 目标	联农带农 利益联结机制（简述）	责任单位	责任人
1	王平镇	东马各庄村	门头沟区王平镇东马各庄村农业及文旅产业提升项目	为配套“百千工程”建设，促进东八村片区协同发展，本项目通过采购并出租设备，旨在优化客流输送效率、打造冰雪特色业态，实现场景体验与服务配套双提升，进而壮大集体经济。项目内容主要包括： 1、购买3辆观光车优化客流输送效率。 2、购买2个造雪机打造冰雪特色业态。	30.35万元	中央衔接资金 30 其他资金 0.35	26年3月-26年12月	完成采购，村集体资产增加，预计年收入不低于3万元	一是观光车及造雪机的拟定租赁期限不少于10年，预计每年租金不低于3万元，10年租金总收入不低于30万元。二是租金收益将用于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居民收入。三是项目完成后，村集体的固定资产将得以扩充，同时可新增1个劳动力就业岗位，缓解社会就业压力。	门头沟区王平镇东马各庄村	刘晓勇

2	潭柘寺镇	南辛房村	门头沟区潭柘寺镇南辛房村生态共享农场项目	整合南辛房村猪场区域9个闲置房屋及周边耕地资源，打造“有机种植、生态养殖、农事体验”于一体的生态共享农场，形成“种植+养殖+体验+销售”的闭环产业模式，实现农业生产、休闲体验、农产品销售有机融合。	40万元	30	10	26年3月-26年12月	完成改造，预计年收入1.8万元	一是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优先吸纳南辛房村低收入户、闲置劳动力8人，带动就业和收入增加。二是村集体与运营方签订运营协议，运营方每年向村集体上缴分红1.8万元。三是村集体与运营方签订资产管理协议，明确运营方对闲置房屋、灌溉系统、体验设施等资产的日常维护责任，运营方每年拿出年收入的5%用于资产维护。	门头沟区潭柘寺镇南辛房村	贺海岩
3	雁翅镇	跃进村	门头沟区雁翅镇跃进村南石洋景区茶业生态项目	对南石洋景区内现有1处闲置饮品店进行饮品制作全套设备采购，增加服务新场景，包括室内展示柜、椅、推车遮阳伞等设备，实现场景体验与服务配套双提升。	30万元	30	0	26年3月-26年12月	完成采购，村内资产增加，预计年收入3.2万元	一是项目核心利益联结对象为雁翅镇跃进村，合作期限20年，项目运营所需工作人员，优先聘请本地村民劳动力。二是前10年每年向跃进村分红盈利部分的5%，且不低于3.2万元，后10年每年向跃进村分红盈利部分的5%，且无最低金额限制。三是建立“项目运营+村集体+村民”的利益联结机制，确保项目收益真正惠及跃进村村民和村集体。	门头沟区雁翅镇跃进村	安旭

4	斋堂镇	爨底下村	门头沟区 斋堂镇 爨底下村 产业提升项目	利用村委会或景区公有房屋设置化妆间、器材存放室及工作室，发展“旅拍”产业，购置摄影相机、照相机、照像机等设备，与爨舍民宿主理人合作，提升游客接待能力，实现集体经济增长。	30万元	30	0	26年3月-26年12月	完成采购，村内集体资产增加，预计年收入3万元	一是村集体通过项目获得的收益主要用于村内基础设施建设或帮扶低保户、困难户等，收益达到一定数额后按照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章程规定与经济组织成员进行分红。二是项目完成后预计解决2人就业，增加村民劳务收入，并定期开展运营技术培训，提高营业收入。三是村集体收益达到一定数额后通过收益分红或折算实物等方式向村民进行分红，预计年收入达3万元。	门头沟区 斋堂镇 爨底下村	韩蕊
5	斋堂镇	黄岭西村	门头沟区 斋堂镇 黄岭西村 民宿产业提升项目	通过采购咖啡机、烤炉等设备，打造村户外运动咖啡驿站、甜品站，并通过设备租赁实现集体经济增长。	31.5万元	30	1.5	26年3月-26年12月	完成采购，村内集体资产增加，预计年收入2万元	一是村集体获得的收益主要用于村内基础设施建设或帮扶困难户、低保户等，收益达到一定数额后按照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章程规定与经济组织成员进行分红。二是项目完成后预计解决2人就业，增加村民劳务收入，并定期开展运营技术培训、提高运营管理水平及增收能力。三是村集体收益达到一定数额后通过收益分红或折算实物等方式向村民进行分红，预计年收入收益达到2万元。	门头沟区 斋堂镇 黄岭西村	王奇
合 计					161.85万元	150	11.85					---